

董事會、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9 年 11 月 12 日通過「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訂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針對董事會、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本公司應考量公司狀況與需要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並至少應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 五、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 二、董事職責認知。
-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 六、內部控制。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二、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 三、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 四、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 五、內部控制。

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 五、內部控制。

董事會、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結果

評估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依董事會運作、董事參與度、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運作等部份，並分發填寫「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董事成員考核自評問卷」、「審計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及「薪酬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等相關自評問卷，最後由統籌之執行單位將資料統一回收後，記錄評估結果報告。上開績效評估結果將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將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成員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

本公司於 114 年 1 月完成董事會、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並於 114 年 3 月 13 日召開之董事會將評鑑結果及未來改善行動計畫進行提報。113 年度評估分數為優，尚屬良好。對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建議及改善行動計畫如下：

項 目	結 果	改 善 行 動 計 畫
董事會整體績效考核	優	鼓勵每位董事積極出席董事會及持續完成進修時數
董事會成員自評	董事會成員	自評分數
	科飛公司	優
	玖業公司	優
	韓榮裕	優
	蔡念澎	優
	張國榮	優
	鄭永傑	優
	李俊哲	優
審計委員會績效考核	優	
薪酬委員會績效考核	優	